



關於立法會陳虹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6 年 4 月 1 日第 256/E218/V/GPAL/2016 號公函轉來陳虹議員於 2016 年 3 月 18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4 月 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1. 《升降機類設備審批、驗收及營運制度指引》雖因其指引性質而不會訂定罰則，但已針對使用中升降機類設備的維修保養提供多重監管措施，包括：透過由行政當局訂立行業標準後，使維修保養公司在經過規範化的市場中競爭；設立維修公司登記制度，維修保養公司若有違規情況，登記會被暫停甚或除名；要求公示張貼年度「安全運行證明書」，使設備使用人、管有人、管理公司或服務購買者參與監管。
2. 第二期資料庫的構建工作已接近完成，預計可於上半年陸續開放使用。市民屆時除了可在土地工務運輸局網站查閱到已登記的升降機類公司資料外，亦可透過該網上系統查閱並核對其慣常使用的升降機類設備是否已向本局作年檢申報，以及核對該設備所張貼的「安全運行證明書」內容等。
3. 對於機電工程從業員的專業水平，土地工務運輸局已與勞工事務局溝通，勞工事務局於年前與珠海市質安技術職業培訓學校簽署《澳門電梯維修保養人員培訓與考證合作備忘錄》，為本澳升降機類設備從業員提供維修及保養的技能培訓，以及安排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土地工務運輸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

考取珠海市質量技術監督局之「國家電梯維修保養人員的特種設備作業人員資質證書」。勞工事務局已開辦“電梯維保人員培訓及考證課程”，第二期課程將開課。

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Li Lianfeng'.

李燦烽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